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5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1、增资标的公司名称: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

2、增资金额: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0.00元对公司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进行增资,其中:500.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剩余39,5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4,5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光启尖端仍持有顺德光启100%股权,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3、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7号)核准,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光启技术")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66,900,415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89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56,236,690.0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37,763,309.96元。该等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月23日全部到位,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字[2017]8号《验资报告》。

根据光启技术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本次募集资金(含发行费用)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产业化项目")	576,000	545,400
超材料智能结构及装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中心项目")	144,000	144,000
合计	720,000	689,400

根据光启技术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议案》,公司对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内容和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进行了变更,并将上述调减的募集资金投向拟新建的"产业化运营中心网络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运营中心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信息化项目"),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变更后的投资计划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产业化项目	505,008.42	499,617.80
2	研发中心项目	144,000.00	144,000.00
3	运营中心项目	40,950.00	40,950.00
4	信息化项目	10,459.13	10,459.13
合计		700,417.55	695,026.93

根据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顺德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沈阳光启智能装备产业园的议案》,公司终止了产业化项目,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投资新设募投项目,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未做变更部分,公司会尽快找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具有较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项目,并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使用,暂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存于募集资金专户,本次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顺德产业基地项目(以下简称"709基地")	148,593.00	148,593.00
2	沈阳光启智能装备产业园(以下简称"沈阳项目")	36,440.00	36,440.00
3	研发中心项目	144,000.00	144,000.00
4	运营中心项目	40,950.00	40,950.00
5	信息化项目	10,459.13	10,459.13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480,442.13	480,442.13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调整了709基地和研发中心项目,终止了运营中心项目、信息化项目以及沈阳项目,经过上述调整后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未做变更部分,公司会尽快找到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且具有较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项目,并在履行必要程序后使用,暂未确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存于募集资金专户,本次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709基地	175,182.33	175,182.33
2	研发中心项目	144,000.00	144,000.00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519,182.33	519,182.33
未做用途变更的募集资金			201,632.52
募集资金金额合计			720,814.85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情况说明

709基地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鉴于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本次拟通过光启尖端向顺德光启增资4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其中500.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39,5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实收资本由4,5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光启尖端向顺德光启进行增资,有助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顺德光启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MA531XDX75

法定代表人:金曦

成立日期:2019年3月26日

注册资本:4,500万元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顺业西路17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产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特种设备出租;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结构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非金属船舶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551.36	181,044.99
负债总额	41,148.00	55,905.30
净资产	99,403.37	125,139.69
项目	2022年度(已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126.49	25,947.16
营业利润	463.54	4,629.14
净利润	441.87	3,736.32

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顺德光启100%股权。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顺德光启100%股权。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而取得的募集资金。本次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进行增资将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符合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度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次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进行增资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运营的需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本次募集资金投入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尽管公司已经就募投项目相关业务后续经营状况进行了审慎测算并判断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但由于宏观经济运行及行业市场环境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的完成时间和实施效果等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本次增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2023年10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向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进行增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向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进行增资。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事宜,是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587号《关于核准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的募集资金使用方式,实施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进行增资的事项。

(四)持续督导机构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该等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意见,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持续督导机构对光启技术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4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81,245,716.70	368,473,293.88	368,473,293.88	3.47%	1,224,234,212.55	834,635,951.80	834,635,951.80	4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034,879.27	117,567,197.71	117,606,150.32	25.02%	447,352,771.57	297,632,261.07	297,689,792.41	5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0,093,610.66	114,469,075.50	114,508,028.11	22.34%	413,197,438.35	296,754,335.30	296,811,866.64	3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138,482,736.61	25,133,951.55	25,133,951.55	-65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	0.055	0.055	23.64%	0.21	0.14	0.1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	0.055	0.055	23.64%	0.21	0.14	0.14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1.40%	1.40%	0.31%	5.29%	3.59%	3.59%	1.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438,156,121.79	9,201,952,922.07	9,204,906,660.52	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8,684,937,129.28	8,236,591,597.94	8,236,679,685.30	5.4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以前期间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73,679.09	14,498,515.6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转让深圳光启先进结构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先进结构")和浙江龙生汽车部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生科技")股权的股权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37,626.79	30,546,574.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8,346.75	-808,037.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91,690.52	10,081,719.32	
合计	6,941,268.61	34,155,333.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201,507,174.68	745,673,012.47	61.13%	主要系公司超材料尖端装备产品销售规模增长以及应收账款尚在给予客户的信用期内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	9,598,893.24	-100.00%	系本报告期转让持有龙生科技100%股权,龙生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更所致
预付款项	19,957,570.86	33,257,558.51	-39.99%	主要系购买的材料到货验收入库核销相应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7,008,242.83	26,903,339.71	-73.9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收到上年土地处置款所致
存货	291,836,164.29	480,008,670.86	-39.20%	主要系上年期末超材料尖端装备的在产品于报告期内完工交付,以及本报告期龙生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合同资产	–	50,208.50	-100.00%	系期初应收质保款于报告期内收回款项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33,392,978.31	77,230,504.07	-56.76%	主要系本报告期龙生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使用权资产	7,600,236.91	18,461,128.04	-58.83%	主要系公司资源整合,银星高科技工业园厂房退租,以及年初使用权资产按会计准则要求于报告期内计提折旧所致
开发支出	132,647,521.92	78,038,228.74	69.98%	主要系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多个研发项目于报告期内进入开发阶段,相应的研发投入达到资本化的条件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27,601.55	31,950,080.04	-36.06%	主要系期初预付的部分设备款于报告期内设备到货转入在建工程核算所致
预收款项	–	189,000.00	-100.00%	系公司之孙公司百景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预收的房屋租赁收入变动所致
合同负债	47,885,208.33	30,313,900.28	57.96%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预收客户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5,675,322.13	35,664,286.58	-56.05%	主要系2022年度年终奖于报告期内已发放,以及本报告期龙生科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应交税费	83,905,305.97	123,352,374.89	-31.98%	主要系以前期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于报告期内缴纳,以及报告期内产生的税费尚未到扣缴期于本报告期末不需缴纳所致
其他应付款	5,235,514.79	21,088,903.54	-75.17%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转让持有光启先进结构51%股权,本报告期光启先进结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2,214.14	8,413,760.81	-66.34%	主要系公司资源整合,银星高科技工业园厂房退租,以及年初租赁负债于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租赁负债	4,454,228.54	10,602,117.00	-57.99%	主要系公司资源整合,银星高科技工业园厂房退租,以及年初租赁负债于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未分配利润	1,352,292,323.09	904,939,551.52	49.43%	增加额系年初至报告期末产生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420,936.59	-7,364,919.64	94.28%	主要系本报告期光启先进结构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利润归还投资所致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24,234,212.55	834,635,951.80	46.68%	主要系公司超材料尖端装备产品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677,896,760.93	483,488,502.23	40.21%	主要系公司超材料尖端装备产品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65,456,774.77	49,106,732.60	33.29%	主要系超材料研发项目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39,643,522.62	29,725,002.70	33.37%	系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3,542,836.00	1,933,893.45	600.29%	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投资收益系报告期内转让光启先进结构股权和转让龙生科技股权的股权处置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410,131.52	-100.00%	上年同期数系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应收未收的理财收益,年初至报告期末未购买此类理财产品
信用减值损失	-47,505,689.92	-10,185,773.22	-366.39%	主要系受期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及账龄的影响
资产处置收益	955,679.62	-14,482,885.59	106.60%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之孙公司成都光启先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处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营业外收入	363,221.08	159,463.60	127.78%	主要系年初至报告期末清理了无需支付的款项
营业外支出	1,171,258.31	4,738,699.34	-75.28%	主要系上年同期非流动资产报废产生的报废损失所致

3.现金流量表:

(1)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8,482,736.61元,减幅为650.98%,主要原因有:①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引起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主要系超材料业务销售规模增长,以及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公告2022年第2号和财政部公告2022年第17号,符合条件的主体执行了税费延缓缴纳,延缓缴纳的税款于报告期内完成扣缴;②收到的政府补助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2)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9,475,070.70元,增幅为1335.47%,主要系上年同期购买理财产品并赎回2021年度理财产品,以及本报告期收到龙生科技股权转让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6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00%	775,661,652.00	377,366,252.00	质押	775,661,648.00
石庭波	境内自然人	3.47%	74,870,789.00	0		
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44,693,66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	37,063,788.00	0		
桐庐岩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34,034,150.00	0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3%	20,000,000.00	0		
俞旻贝	境内自然人	0.88%	18,857,830.00	0		
石丽云	境内自然人	0.86%	18,491,011.00	0		
郑玉英	境内自然人	0.80%	17,300,000.00	0		
俞龙生	境内自然人	0.71%	15,200,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98,29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295,400.00
石庭波	74,870,789.00	人民币普通股	74,870,789.00
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44,693,6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93,66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063,7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63,788.00
桐庐岩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034,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34,150.00
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0
俞旻贝	18,857,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57,830.00
石丽云	18,491,0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91,011.00
郑玉英	17,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00,000.00
俞龙生	15,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光启空间技术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关系;俞龙生与郑玉英为夫妻关系,俞旻贝为俞龙生、郑玉英之女。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石庭波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5,391,894股,石丽云通过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7,117,819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若鹏先生控制的企业光启科学有限公司签署带先决条件的《总采购协议》,本协议属于框架性质的日常采购协议,三年合计总金额不超过24,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签署采购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龙生汽车部件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人民币63,709.61万元转让给俞龙生、俞旻贝。报告期内,股权转让的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本次交易股权转让款人民币63,709.61万元已全部到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关于出售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2023-051)。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98,268,856.37	5,434,485,67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2,566,539.34	355,297,353.64
应收账款	1,201,507,174.68	745,673,012.47
应收款项融资		9,598,893.24
预付款项	19,957,570.86	33,257,558.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008,242.83	26,903,339.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1,836,164.29	480,008,670.86
合同资产		50,208.5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718,773.03	67,024,812.44
流动资产合计	7,548,863,321.40	7,152,299,522.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392,978.31	77,230,504.07
固定资产	556,314,159.34	739,308,119.73
在建工程	514,471,484.06	458,443,162.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00,236.91	18,461,128.04
无形资产	259,119,960.57	293,276,886.73
开发支出	132,647,521.92	78,038,228.74
商誉	321,396,801.20	321,396,801.20
长期待摊费用	11,012,806.38	9,058,371.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09,250.15	25,443,85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27,601.55	31,950,080.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9,292,800.39	2,052,607,137.60
资产总计	9,438,156,121.79	9,204,906,660.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4,978,899.73	398,877,508.15
预收款项		189,000.00
合同负债	47,885,208.33	30,313,900.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675,322.13	35,664,286.58
应交税费	83,905,305.97	123,352,374.89
其他应付款	5,235,514.79	21,088,903.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2,214.14	8,413,760.81
其他流动负债	80,374,246.71	97,218,649.95
流动负债合计	530,886,711.80	715,118,384.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54,228.54	10,602,117.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4,624,773.24	244,643,831.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4,215.52	5,227,561.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753,217.30	260,473,510.66
负债合计	753,639,929.10	975,591,894.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54,587,862.00	2,154,587,8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51,421,312.37	5,050,516,639.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6,635,631.82	126,635,631.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52,292,323.09	904,939,551.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84,937,129.28	8,236,679,685.30
少数股东权益	-420,936.59	-7,364,919.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84,516,192.69	8,229,314,76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38,156,121.79	9,204,906,660.52

法定代表人:刘若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洋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洋洋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24,234,212.55	834,635,951.80
其中:营业收入	1,224,234,212.55	834,635,951.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9,120,975.77	477,086,410.81
其中:营业成本	677,896,760.93	483,488,502.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81,547.55	7,794,366.91
销售费用	11,121,256.04	14,724,500.57
管理费用	75,030,973.64	68,472,056.16
研发费用	65,456,774.77	49,106,732.60
财务费用	-129,066,337.16	-146,499,747.66
其中:利息费用		933,333.33
利息收入	129,567,608.51	148,209,458.54
加:其他收益	39,643,522.62	29,725,002.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42,836.00	1,933,89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15,787.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131.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505,689.92	-10,185,77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9,876.10	-3,428,261.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679.62	-14,482,885.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419,709.00	361,521,648.12
加:营业外收入	363,221.08	159,463.60
减:营业外支出	1,171,258.31	4,738,699.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611,671.77	356,942,412.38
减:所得税费用	70,381,698.21	59,374,313.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229,973.56	297,568,099.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229,973.56	297,568,099.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352,771.57	297,689,792.4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98.01	-121,693.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119.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119.7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119.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3,119.7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7,229,973.56	297,671,218.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7,352,771.57	297,792,912.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798.01	-121,693.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刘若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洋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洋洋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8,222,555.87	546,932,216.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19,805.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63,338.80	102,583,79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285,894.67	659,935,822.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006,839.05	254,420,055.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739,753.67	227,245,155.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927,648.42	69,122,37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94,390.14	84,014,28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768,631.28	634,801,87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82,736.61	25,133,95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77,052.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44,488.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15,553.00	36,062,89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91,076,494.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29,021.04	257,126,30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421,068.28	343,310,745.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868,644.60	277,821,35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7,352.98	50,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945,997.58	328,021,35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75,070.70	15,289,39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3,3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8,030.05	6,782,771.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8,030.05	407,716,105.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8,030.05	-7,716,105.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584,304.04	32,707,236.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03,759,833.71	5,481,392,607.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79,344,137.75	5,514,099,844.00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1)执行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对合并年初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累计影响金额	2023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90,116.98	2,953,738.45	25,443,855.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61,910.84	2,865,651.09	5,227,561.93
未分配利润	904,851,788.82	87,762.70	904,939,551.52
盈余公积	126,635,307.16	324.66	126,635,631.82

2)执行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对母公司年初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累计影响金额	2023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367.43	75,726.04	143,093.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72,479.43	72,479.43
未分配利润	798,353,350.27	2,921.95	798,356,272.22
盈余公积	126,635,307.16	324.66	126,635,631.82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2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2023年10月3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本次拟向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增资人民币40,000.00万元,其中:500.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39,5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顺德光启注册资本由4,5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实收资本增加至5,000.00万元。本次注入的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3年10月3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持续督导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上述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3-053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2023年10月3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向全资孙公司佛山顺德光启尖端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光启")进行增资,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管理效率、增强经营能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向全资孙公司顺德光启进行增资。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23年10月3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